



To:
Cc:
Bcc:
Subject: Fw: 改善過海隧道交通流量分布的建議措施意見書

-----Forwarded by panel_t/LEGCO on 03/25/2013 09:26AM -----

To: "panel_t@legco.gov.hk" <panel_t@legco.gov.hk>
From: F GG
Date: 03/24/2013 03:45PM
Subject: 改善過海隧道交通流量分布的建議措施意見書

改善過海隧道交通流量分布的建議措施意見書

我不贊同政府建議的方案，理由是政府不應以公帑(紅隧收入)協助隧道專營商牟利。近年通脹嚴重，政府調整紅隧收費時，應從政府收入、隧道使用者的負擔能力和紅隧的交通流量之間取得平衡。我建議政府參照1999年的做法，透過大幅增加私家車及電單車收費紓緩紅隧的擠塞情況，有關加費會令一些駕駛者轉向使用公共運輸工具，因而減低路面車輛數目，這對本港的車輛交通和環保均有幫助。調整紅隧收費的具體建議如下：

1. 為增加政府收入，的士(包括空載的士)、輕型貨車、中型貨車、重型貨車和貨車額外車軸的收費應按東隧收費的50%或1999年起的累積通脹率(以較高者為準)調整，直至收回東隧為止。
2. 為減低隧道費調整對一般市民的影響，公共小型巴士、單層巴士和雙層巴士的收費應以原有收費結構按照的士和輕型貨車的收費調整(不以資源管理原則釐訂收費)。
3. 私家車及電單車的收費應按市場收費調整，私家車的目標收費是40元 $[(25+55)\div 2]$ ，電單車的目標收費是19元 $[(13+25)\div 2]$ 。先推行私家車收費30元及電單車收費12元6個月；再試行私家車收費35元及電單車收費16元6個月；最後試行私家車收費40元及電單車收費19元至收回東隧為止；如試行期間東隧有擠塞情況或收入過多，試行就要停止，並把有關收費回復至試行前的水平。
4. 如調整收費後不能有效紓緩紅隧的擠塞情況，就要考慮補貼港鐵向使用成人八達通卡途經香港島和九龍半島的過海

乘客提供票價優惠，以減少過海隧道、連接路和鄰近區域的交通流量，直至收回東隧為止。政府是港鐵的大股東，政府在港鐵的額外收入應多過補貼。

FGG (24/3/2013)